

陈 颖



服务合同书

采购单位：金沙县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金沙县人民医院 2025 年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P5205232025000484

合同编号：CF-JCXD-20250623275



采 购 方 式：公开招标

合同签订地点：金沙县人民医院

金沙县人民医院 2025 年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P5205232025000484

甲方：金沙县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224244298405204

法定代表人： 曾阳

联系电话： 0857-7221400

地址：金沙县西洛街道阳灯社区

乙方：金沙县洁尘洗涤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3MAD5LC7QXX

法定代表人： 陈海占

联系电话： 15519312313

地址：贵州省毕节市金沙县民兴街道金槐社区南卓小镇西区 3-25

根据金医党委纪发〔2025〕12 号、金医党委纪发〔2025〕13 号会议纪要决议，甲方委托金沙县乾瑞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3 日 10:00 时在毕节市交易中心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了金沙县人民医院 2025 年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确定乙方为成交人。

为了保护供需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采购工作，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工作内容	投标报价总价（含税）	投标单价	预估日均 洗条件数	服务期
满足《招 标文件》 所示全部 工作内容	大写： <u>贰佰壹拾伍万 肆仟叁佰陆拾捌元柒 角</u> （小写 ¥： <u>2154368.7</u> 元）	1.54 元 /件	1920 件	2 年

二、合同有效期

合同有效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自动终止：

- 1、服务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2154368.70 元）；
- 2、合同签订执行之日起满两年（730 天）：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7 年 6 月 17 日。

三、服务地点：金沙县人民医院

四、医用织物洗涤要求：

1、服务标准

GB 15982—1995 医院消毒卫生标准

GB/T 18883-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204.1~18204.30-2000 公共场所卫生标准检验方法

GBZ2—200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性接触限值

2、预防标准

认定病人的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均具有传染性，须进行隔离，不论是否有明显的血迹污染或是否接触非完整的皮肤与粘膜，接触上述物质者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其基本特点为：（1）既要防止血源性疾病的传播，也要防止非血源性疾病的传播。（2）强调双向防护。既防止疾病从病人传至医务人员，又防止疾病从医务人员传至病人。（3）根据疾病的主要传播途径，采取相应的隔离措施，包括接触隔离、空气隔离和飞沫（微粒）隔离。

3、感官标准

布草外观整洁、无水渍、无污渍、无异味、无异物，无破损。

4、微生物标准

细菌总数： $\leq 200\text{cfu}/100\text{cm}^2$ 、致病微生物：不得检出

5、洗涤区域卫生管理

洗涤部门应严格按功能分区，包括污染区（清点、分类、清洗和污车存放处）和清洁区（烘干、熨烫、修补、折叠、储存、发放以及洁车存放处），两区应有实际隔离屏障，应有明显标识。

工作流程合理：人流、物流应洁、污分开。物流由洗涤区→烘干熨烫区→清洁衣物存放处，由污到洁，顺行通过，不得逆流。

6、洗涤环境卫生要求

洗涤部门的设立应远离垃圾处理站 10 米以上，附近无有害气体、烟雾、灰尘和其他有毒有害物品。周围环境无蚊蝇等害虫孳生地；工作区内应无蟑螂等有害生物。

工作区内地面、墙面和工作台面应平整、不起尘，便于清洁。保持清洁区工作台面细菌菌落总数 $\leq 1500\text{cfu}/100\text{cm}^2$ 。

洗涤部门（房）应保持良好空气流通，保持空气从清洁区向污染区流动，其要求参照 GBZ2—2002 和 GB/T 18883—2002 执行。

当物表和地面有明显血液、体液或分泌物污染时，应及时进行遮盖，消毒 60min 后收集，清理，然后用有效氯含量 500mg-700mg/l 的消毒液擦拭。

7、洗涤过程的卫生要求

洗涤流程分为分检、洗涤、烘干、熨烫、修补、折叠等六个程序。

分检时应依布草的来源不同，分为病人布草和工作人员布草。病人布草包括一般布草、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和婴儿布草。

洗涤要求：婴儿室、产房、手术室等重点科室病人的布草应单机清洗；医务人员布草和病人布草应分机清洗或分批清洗；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应专机清洗。

8、洗涤周期包括预洗、主洗、漂洗、中和、整理等五个步骤

装载程度

是洗衣容器与干衣重量之比，装载量宜为每 10L 洗涤 1kg 衣物（即比率为 10:1）。

预洗

预洗是用温度不超过 35℃ 的水去除水溶性污垢的冲洗过程。预洗采用低温、高水位。预洗时间不宜少于 10 分钟。

主洗

可根据洗涤的布草的污染情况加入碱、清洁剂或乳化剂。

洗涤方法

热洗涤方法：70℃25 分钟，90℃10 分钟。

冷洗涤方法：用有效氯含量 250mg-400mg/l 的消毒液浸泡 20min 以上，冷洗去掉有机物。

不能确定污渍种类，局部的污渍处理则应采取下列程序。

a) 使用洗涤剂。

b) 使用有机溶剂，如丙酮或酒精。

c) 使用酸性溶液，如氟化氢钠、氟化氢氨；若为小块斑渍，使用实验室等级的氢氯酸溶液。

d) 使用还原剂或剥色剂的温溶液，如连二亚硫酸钠或亚硫酸氢

钠。

e) 使用氧化剂，如次氯酸钠（液体漂白剂）或过氧化氢。

该洗涤程序应按所给顺序进行。每一步之间都应布草充分过水。

漂洗

通过稀释的方法去除布草中所有悬浮污渍和残留化学洗涤剂，每次漂洗时间不应低于 3 分钟，每次漂洗间隔应进行一次脱水，漂洗次数应不低于 3 次。

中和

酸在最后一次过水时用于中和残留的碱。中和后水中的 pH 值应达 6.5-7.4。

整理过程

熨烫、修补、折叠过程严防清洗后的布草污染。为避免布草损伤和过度缩水，平烫机底面温度不应超过 180℃。

9、布草的贮存、运输要求

污染布草与清洁布草不能用同一车辆同时运输。运送完污染布草的车辆应及时进行消毒。

污染布草应密闭运输，防止环境的污染。

污染布草运输应有包装，包装材料必须无毒、无害。污染布草与清洁布草包装不应混用，清洁布草包装运输过程必须防止污染。

清洁布草应储存在清洁干燥处，储存过程中应防止污染（即烟雾、灰尘、湿气和寄生虫等）。

10、工作人员卫生要求

污染区工作人员进行分检和装机清洗过程中，要严格执行标准预防。

清洁区工作人员进行烘干、压熨、折叠、发放等过程中，应保持手清洁卫生，防止布草污染。

痢疾、伤寒、肺结核、各类肠道传染病及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患者不应参与直接与布草接触的工作。

从事洗涤的工作人员，应定期（每年一次）进行健康体检，洗涤消毒服务机构应定期进行卫生知识的培训，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

五、医用织物交接时间、地点、注意事项：

1. 甲方应提供污、洁布类清点交接工作点、停车点，保障收送车辆通畅。乙方需派遣2人以上工作人员，在甲方洗涤物收发中心处驻点工作，负责日常洗涤物收发、数据核对等，并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监督管理。乙方驻点人员需按照甲方指定时间节点按时在洗涤物收发中心上下班，及时完成收送工作。

2. 同一品名、同一规格的回送洗洁件，必须区别科室、病区标志，按各科室、病区收取数量单独包装后，统一打包回送。包装材料必须无毒、无害。

3. 乙方负责完成各科室和病区接受送洗件和回送洗条件，填写布类洗涤单，双方签认数量。

六、双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如遇不可抗拒的停水、停电、停气等外部因素影响生产，乙方负责联系有洗涤资质的外洗单位，双方共同采取应急措施（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以确保医疗抢救所必须布类。

2、甲方有特急件、特殊件或对个别布类洗涤有特殊要求的，乙方应尽力满足（枕芯、棉絮、垫絮除外）。

3、乙方洗涤质量出现院感事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甲方医用织物在使用过程中洗涤、缝补等由乙方负责。乙方严格

洗涤流程，依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运作，确保洗涤质量。乙方洗涤不当，致使甲方医用织物破损无法继续使用，乙方负责按甲方采购价折旧赔偿（按新旧程度商定折扣等级）；人为原因造成丢失的，乙方负责按甲方采购价 9 进行赔偿。

5、乙方洗涤后的医用织物必须保证洁净、平整、无串褪色、无异味、无大于 2 厘米无法洗干净的明显污渍和明显位置无缝补。

6. 乙方应定期不定期找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对洗涤医用织物微生物检测的检验报告，检测报告原件交甲方存档。

7. 甲方将不定期对乙方生产场所进行检查和检测，监督乙方改进生产流程。

8、若甲方感染事件与医用织物洗涤相关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新一轮的采购工作未完成，乙方应按原合同继续提供洗涤服务给甲方，直至与新中标人完成交接工作。

10、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档案资料。

11、乙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关义务与责任。

12、甲方有重大活动或遇有上级部门检查评审，乙方人员无条件服从甲方调动指挥。

13、本合同执行期间，洗涤服务所需要的设备、工具、洗涤用品等由乙方自行负责。

14、本合同执行期间，如甲方因工作和医院发展需要，导致乙方服务范围和内容调整减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除相应部分的服务费用。

15、每月甲乙双方对布草进行评估，对无法使用的布草，如布草老化严重无法缝补，布草翻纱严重，经甲乙双方确定，甲方该报损就报损，乙方不进行赔偿（包含但不限于床单、被套、枕套、各类衣裤、各类手术布草等）。

七、付款方式：

1、每月付款一次。根据双方核定的实际服务数量×投标单价，乙方需结合考核评分标准核算出付款金额后同时开具由税务部门认可的普通增值税发票与甲方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审核后的十五个工作

日内（如遇节假日顺延）向乙方付费。

2、考核评分办法：见附件 1 及招标文件。

八、项目验收：

1、甲、乙双方每日对实际洗涤数量进行清点。

2、甲方通过对乙方每月提供的洗涤服务进行综合性打分，各项满分均为 100 分，每月进行工作质量考核评分，考核结果以 95 分为合格标准，当月考核分在 95 分（含 95 分）以上的，不扣款，甲方全额支付乙方当月服务费，考核得分 95 分（不含 95 分）以下，每降低 1 分，则在当月服务费用中扣款 500 元，以此类推，直至项目分扣完为止。考核分值如低于 70 分，则记一次警告，达到三次后，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本月项目款。若出现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注：（1）接到上级部门检查不合格和群众举报投诉，一次均扣 1 分。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服务需符合国家标准，其技术参数必须与其提供的报价文件中的技术参数相符，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国家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乙方无故延期交货或无故停止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国家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备注：“不可抗力”系指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3、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能到达约定的管理目标或者上级相关部门检查不达标三次以上（含三次），引起科室、患者及家属重大投诉、引起相关部门介入并使医院受到处罚两次以上（含两次）或因工作出现重大失误造成人员伤害和重大财产损失的一次以上（含一次），乙方应为工作不当造成我院公共污染等卫生事件被追究的一切责任（包括罚金）由乙方全部承担，出现以上任何一种情况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国家甲方要求予以撤离，并在十日内办理移交和清算手续。（接到一次

科室或病人投诉一次扣罚 1000 元)

4、乙方在医院考核分值中出现连续两次未合格或一次五项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乙方应根据（政府招标文件）提供洗涤服务，工作质量下降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有权立即招标第三方入场，乙方拒绝退场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无任何异议，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5、本项目不允许乙方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分包，如有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十、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纠纷的管辖权属于甲方所在地金沙县人民法院。

十一、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各方文件信函、其他方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各方承担。各方已明确知晓：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司法机关、各方或者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相关文书未能被各方实际接收，按照以下方式和时间视为送达对方：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通过短信、微信或电子邮箱等电子送达方式送达的，信息发出后三日即视为送达。

十二、其他约定：

1、本合同在双方自愿，意思表示真实，无任何欺诈、胁迫、乘人之危及损害第三方之行为，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本项目的报价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本次招标文件补充，招标文件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本合同之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金沙县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经办科室（签字）：

电 话：0857-7221400

地 址：金沙县西洛街道阳灯社区

2025年6月18日

乙 方：金沙县洁尘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电 话：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金沙县民兴街道金槐社区南卓小镇西区 3-25

2025年6月18日

附件 1

金沙县人民医院医用织物洗涤质量标准及工作要求考评表

科别:

时段:

得分:

事项	工作要求	分值	质量标准	检查情况	扣分
工作区域	清洁区、污染区划分明确,污洁路线不交叉、不逆行、工作人员衣帽整洁、保持环境清洁。	5 分	清洁区、污染区划分不明确,污洁路线交叉、逆行、工作人员衣帽不整洁、环境不清洁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分类收集	1、脏污织物和感染性织物进行分类收集,收集时应减少抖动; 2、严禁在病房及走廊内清点或处理被服、衣物。确认的感染性织物护士应使用橘红色感染性织物袋在患者床边密闭收集;放在科室指定位置,待收送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收集 3、负责收取织物,收取时应用专车,登记无误,准确率 $\geq 99\%$,特殊天气或特殊情况要想法满足医需要。	10 分	1. 未按要求将脏污织物和感染性织物分类收集一次扣 2 分; 2. 在病房或走廊进行清点织物发现一次扣 2 分; 3. 未按时一次扣 1 分;收取时未用专车,一次扣 1 分; 4. 登记有误,造成损失按合同价格赔偿; 5. 特殊天气或特殊情况未满足医院需要,一次扣 2 分。		
洗涤消毒	1、脏污织物遵循先洗涤后消毒原则,根据医用织物使用对象和污渍性质、程度不同,应分机或分批洗涤、消毒; 2、新生儿、婴儿的医用织物应专机洗涤、消毒;手术室的医用织物宜单独洗涤。 3、感染性织物不宜手工洗涤,宜采用专机洗涤、消毒,首选热洗涤方法,机械洗涤消毒时可采用洗涤与消毒套同时进行; 4、被阮毒体、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病原体或其他明确规定的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以及多重耐药菌感染或定植患者使用后的感染性织物。若需重复使用应先消毒后洗涤。 5、医务人员工作服应使用专车收集及下送,不得与其他医用织物混放,工作服应分机或	50 分	1. 现场查看,未严格遵循洗涤消毒原则,按要求分机或专机洗涤、消毒一次扣 5 分; 2. 消毒标准按现行卫生组织颁布的《医院消毒技术规范》执行,医院随机抽查。一处不达标扣 5 分。洗涤不净的必须二次洗涤。如因消毒液不匀、过度烘干损坏的,按合同价格赔偿。根据布草成色新旧程度进行赔偿。九成新按合同价 9 折赔偿,八成新按合同价的 8 折赔偿,七成新按合同价的 7 折赔偿。7 成新以下按 5 折赔偿。(如遇严重旧损件,经双方确认后不予以收洗)		

	分批洗涤分，洗涤消毒后的工作服，应当有专人对其性状、表面污渍、破损等进行检查，按时运送到相应科室，确保工作服的正常使用。 6、严格参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进行分类洗涤，严格按控制感染标准分类洗涤，洗涤后应洁净无污渍、无洗涤剂残留、眼观达到洁白（无血渍、无油污）平整。				
缝补	1、工作服不缺扣、松紧带完好，件数、科别准确无误。洗手衣、手术衣、病员服等扣子不缺，系带完好。 2、各种被服、敷料如有裂缝和小洞应及时缝补，缝补平整美观。	10分	一项不达标扣2分，如有丢失按合同赔偿。丢件按照采购合同的九折进行赔偿。		
熨平 折叠 打包	干燥后物品进行烫平、折叠、分类、清点、打包（标识正确）按科室使用要求进行、入库。	10分	干燥后物品未进行烫平、折叠、分类、清点、打包（标识正确）、入库，一项不达标扣1分。如有损坏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赔偿。		
存放 分发	1、清洁织物应存放于清洁织物储存发放区，并有明显标识，清洁织物存放架应距地面高度20cm-25cm，离墙5cm-10cm，距天花板≥ 50cm。 2、清洁织物暂存时间不应超过48小时；存放时间过久，如发现有污渍、异味等感官问题应重新洗涤。 3、发放时应及时、准确、无误、不影响使用。常用被服收取送达时间应≤ 24小时（不含节假日），杜绝欠条。特殊科室根据科室需要及时处置。	10分	一项不达标扣2分。		
服务	实行文明服务，周到服务，对医院的反馈意见应及时改正。	5分	有投诉，一次扣1分，对医院的反馈意见未整改一次扣2分。		

